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ROSPEROUS FUTURE HOLDINGS LIMITED

未來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59)

有關收購目標公司已發行股份60%的 須予披露交易 延長完成日期

茲提述未來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3月20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事項。除另有定義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延長完成日期

誠如該公告所載，完成須於收購協議日期後五個營業日(或賣方與買方可能協定的其他日期)內落實(「完成日期」)。

由於完成須要額外時間，於2020年3月27日，賣方與買方已書面同意將完成日期延長至2020年4月17日(或賣方與買方可能同意的其他日期)。

董事會認為延長完成日期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除延長完成日期外，該協議所有其他條款保持不變，且繼續具有十足效力及仍然生效。

承董事會命
未來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蔡華綸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 (i) 三名執行董事，即蔡華綸先生、劉家豪先生及陳凱迪先生；(ii) 一名非執行董事李周欣先生；及 (iii) 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詩敏女士、馬冠勇先生及卜亞楠女士。